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2023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2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6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6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7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9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1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1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2
九、政府采购情况.....	22
十、绩效管理情况.....	2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58
十二、其他说明.....	58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58
（二）其他.....	5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5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在市政府的领导下，管理辖区内的行政工作，本部门职责如下：

-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发布决定、命令。
- 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 3、保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 4、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 5、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 6、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 7、完成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交办的其他任务。
- 8、除以上职责、职能外，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政策，履行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部门预算构成看，本部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没有下级预算单位。阳城镇人民政府内设机构五个，包括党政综合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规划建设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所属事业单位三个，包括汾阳市阳城镇党群服务中心，汾阳市阳城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汾阳市阳城镇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站。

我单位年初行政人员编制35人，实有人数33人，比上年减少1人；事业编制36人，实有人数27人，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编制2辆，实有2辆。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85.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1.30	461.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5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9	71.7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43	9.4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226.06	226.06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63	6.6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126.08	1,126.08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6.54	76.5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10.21	10.21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88.04	本年支出合计	1,988.04	1,988.04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988.04	支出总计	1,988.04	1,988.04	

预算公开表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88.04	1,985.51	2.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1.30	461.30					
20101	人大事务	7.30	7.30					
2010108	代表工作	7.30	7.3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42.95	442.95					
2010301	行政运行	416.25	416.2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6.70	26.7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2	3.22					
2013101	行政运行	3.22	3.22					
20132	组织事务	2.60	2.6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60	2.60					
20133	宣传事务	5.24	5.24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5.24	5.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9	71.79					
20809	退役安置	71.79	71.7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1.79	71.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3	9.43					
21004	公共卫生	1.13	1.1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13	1.1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30	8.3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30	8.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6.06	226.0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26.06	226.06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26.06	226.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3	4.10	2.5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4		2.5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54		2.5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10	4.1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10	4.10					
213	农林水支出	1,126.08	1,126.08					
21301	农业农村	693.14	693.14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93.64	293.6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99.50	399.5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32.94	432.9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32.94	432.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54	76.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54	76.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54	76.54					
229	其他支出	10.21	10.21					
22999	其他支出	10.21	10.21					
2299999	其他支出	10.21	10.21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88.04	833.55	1,154.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1.30	383.09	78.21
20101	人大事务	7.30		7.30
2010108	代表工作	7.30		7.3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42.95	383.09	59.86
2010301	行政运行	416.25	383.09	33.1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6.70		26.7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2		3.22
2013101	行政运行	3.22		3.22
20132	组织事务	2.60		2.6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60		2.60
20133	宣传事务	5.24		5.24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5.24		5.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9		71.79
20809	退役安置	71.79		71.7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1.79		71.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3		9.43
21004	公共卫生	1.13		1.1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13		1.1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30		8.3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30		8.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6.06		226.0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26.06		226.06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26.06		226.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3		6.6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4		2.5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54		2.5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10		4.1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10		4.10
213	农林水支出	1,126.08	373.92	752.16
21301	农业农村	693.14	373.92	319.22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93.64		293.6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99.50	373.92	25.58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32.94		432.9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32.94		432.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54	76.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54	76.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54	76.54	
229	其他支出	10.21		10.21
22999	其他支出	10.21		10.21
2299999	其他支出	10.21		10.21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85.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1.30	461.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5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9	71.7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43	9.4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226.06	226.06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63	4.10	2.54	
		十三、农林水支出	1,126.08	1,126.08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6.54	76.5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10.21	10.21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88.04	本年支出合计	1,988.04	1,985.51	2.54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988.04	支出总计	1,988.04	1,985.51	2.54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85.51	833.55	1,151.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1.30	383.09	78.21
20101	人大事务	7.30		7.30
2010108	代表工作	7.30		7.3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42.95	383.09	59.86
2010301	行政运行	416.25	383.09	33.1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6.70		26.7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2		3.22
2013101	行政运行	3.22		3.22
20132	组织事务	2.60		2.6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60		2.60
20133	宣传事务	5.24		5.24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5.24		5.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9		71.79
20809	退役安置	71.79		71.7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1.79		71.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3		9.43
21004	公共卫生	1.13		1.1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13		1.1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30		8.3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30		8.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6.06		226.0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26.06		226.06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26.06		226.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0		4.1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10		4.1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10		4.10

213	农林水支出	1,126.08	373.92	752.16
21301	农业农村	693.14	373.92	319.22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93.64		293.6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99.50	373.92	25.58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32.94		432.9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32.94		432.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54	76.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54	76.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54	76.54	
229	其他支出	10.21		10.21
22999	其他支出	10.21		10.21
2299999	其他支出	10.21		10.21

预算公开表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33. 55	713. 15	120. 40
工资福利支出		713. 15	713. 15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7. 86	127. 86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12. 51	112. 51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6. 66	126. 66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42. 27	42. 27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 90	24. 90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80. 42	80. 4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7. 23	67. 2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7. 31	27. 3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 80	6. 8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 68	0. 6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 66	0. 66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76. 54	76. 54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 32	19. 3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40		120. 40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2. 80		12. 80
电费	办公经费	0. 50		0. 5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0. 50		0. 50
培训费	培训费	2. 12		2. 12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4. 24		4. 24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 63		3. 63
福利费	办公经费	7. 43		7. 43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6. 35		6. 3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		5. 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22. 08		22. 08
其他交通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 26		19. 2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 00		29. 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7. 49		7. 49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 54
103	非税收入	2. 54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2. 54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 54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54		2.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4		2.5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4		2.5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54		2.54

部门公开表9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00	7.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合计	7.00	7.00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20.40	120.40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120.40	120.4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2022年阳城镇退职主干补贴	7.92	7.92				
阳城镇2022年第四季度主干岗位报酬及上半年成员岗位报酬	96.03	96.03				
2023年阳城镇退役军人再就业及转业志愿兵工资	53.88	53.88				
阳城镇2022年原“乡镇八大员”工龄补贴	1.10	1.10				
2023年阳城镇环境卫生经费补助资金	211.26	211.26				
2023年阳城镇禹门河生态综合治理占地补偿款	2.54		2.54			
结转2022年阳城镇疫情防控经费(汾财预[2022]142号)	1.13	1.13				
阳城镇生物锅炉热用户补贴款	14.80	14.80				
2023年阳城镇两委主干其他干部报酬及村级办公经费	322.15	322.15				
2023年阳城镇三级综治中心运行经费	10.00	10.00				
阳城镇2022年特色产业高粱基地种植补助资金	293.64	293.64				
2023年阳城镇安监站车辆运行维护费	2.00	2.00				
2023年阳城镇其他交通费用	3.90	3.90				
2023年五星级支部书记工资	6.85	6.85				
2023年参战退役人员工资	17.91	17.91				
2023年司机工资	4.51	4.51				
2023年阳城镇伙食补助	7.50	7.50				
2023年阳城镇大学生到村任职聘用人员工资	22.21	22.21				
2023年遗属补助	2.50	2.50				
2023年村级纪检监察监督员补助	4.75	4.75				
2023年阳城镇网格员补助资金	0.30	0.30				
2023年汾阳市阳城镇计生转移支付	8.30	8.30				
2023年汾阳市阳城镇关工委活动工作经费	0.80	0.80				
2023年阳城镇消防工作所建设运行经费	5.00	5.00				
2023年汾阳市阳城镇第一书记补助款	3.25	3.25				
2023年阳城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7.30	7.30				
结转2022年阳城镇第一书记补助款(年初预算)	0.23	0.23				
结转2022年阳城镇伙食补助(年初预算)	0.72	0.72				

结转2022年阳城镇三级综治中心运行经费(汾财行[2022]259-7号)	3.22	3.22				
结转2022年阳城镇全市文明实践奖补资金(汾财行[2022]393-7号)	5.24	5.24				
结转2022年阳城镇自建房排查经费(汾财建二[2022]85-14号)	4.10	4.10				
结转2022年综合行政执法专项经费(汾财行[2022]285-12号)	10.21	10.21				
结转2022年阳城镇党员教育经费(汾财行[2022]284-7号)	2.60	2.60				
结转2022年阳城镇“两站两员”工作补助及建设维护经费(汾财预[2022]101号)	0.26	0.26				
2023年阳城镇农村网格运行经费	16.40	16.4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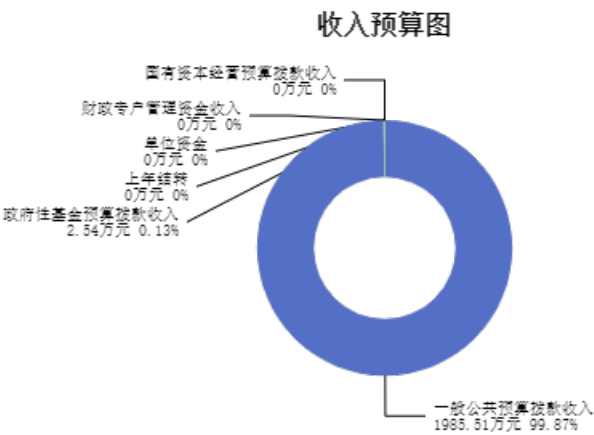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1,988.0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988.0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38.15万元，增加1.9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阳城镇生物锅炉热用户补贴款14.8万元，2023年阳城镇农村网格运行经费16.4万元，2023年阳城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7.3万元，2023年阳城镇消防工作所建设运行经费5万元；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1,988.0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988.0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38.15万元，增加1.9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阳城镇生物锅炉热用户补贴款14.8万元，2023年阳城镇农村网格运行经费16.4万元，2023年阳城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7.3万元，2023年阳城镇消防工作所建设运行经费5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1,988.0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985.51万元，占99.8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2.54万元，占0.1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1988.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33.55万元，占41.93%；项目支出1154.49万元，占58.0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988.04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985.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2.5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988.04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61.3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1.7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9.43万元、节能环保

支出226.06万元、城乡社区支出6.63万元、农林水支出1,126.0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6.54万元、其他支出10.21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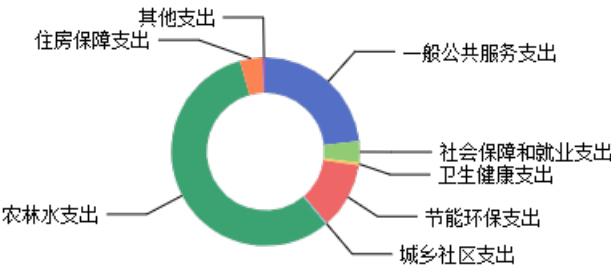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985.51万元,比上年增加35.62万元 ， 增加1.83%。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985.5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61.30万元，占23.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1.79万元，占3.62%；卫生健康支出9.43万元，占0.47%；节能环保支出226.06万元，占11.39%；城乡社区支出4.10万元，占0.21%；农林水支出1,126.08万元，占56.71%；住房保障支出76.54万元，占3.85%；其他支出10.21万元，占0.5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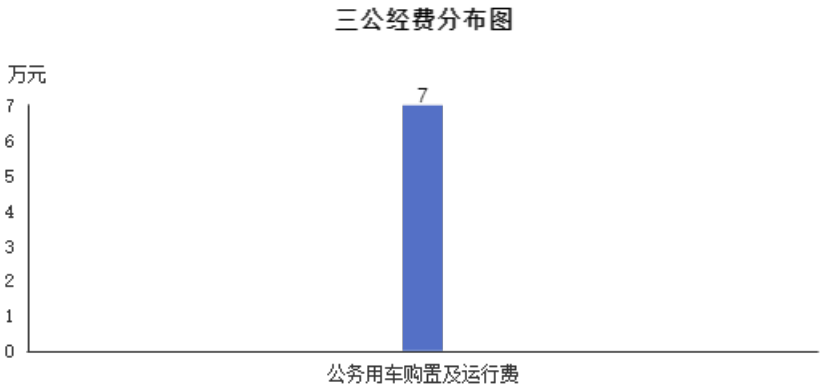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33.5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13.15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120.4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培训费、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7.00万元与2022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部门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20.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3.41万元，增加24.14%。增加主要原因是新增事业人员交通补助19.26万元。工会经费增加7.87万元。因此导致公用经费增加。基本支出的日常公用主要用于：办公经费，维修（护）费，电费，通讯费等日常办公开支。政府公务用车2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按2.5万元/辆/年测算，安监站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按2万元/辆/年测算。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9.7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7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34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151.96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根据预算批复文件精神，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2023年涉及预算绩效的项目有34项：

其他运转类项目（24项）

2023年参战退役人员工资、2023年村级纪检监察监督员补助、2023年司机工资、2023年五星级支部书记工资、2023年安监站车辆运行维护费、2023年阳城镇第一书记补助款、2023年伙食补助、2023年计生转移支付、2023年其他交通费用、结转2022年阳城镇党员教育经费、结转2022年阳城镇“两站两员”工作补助及建设维护经费、2023年阳城镇关工委活动工作经费、2023年阳城镇农村网格运行经费、2023年阳城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2023年阳城镇消防工作所建设运行经费、结转2022年阳城镇全市文明实践奖补资金、结转2022年阳城镇三级综治中心运行经费、

结转2022年综合行政执法专项经费、2023年阳城镇大学生到村任职聘用人员工资、2023年阳城镇网格员补助资金、结转2022年第一书记补助、2023年遗属补助、结转2022年阳城镇自建房排查经费、结转2022年伙食补助。

特定目标类项目（10项）

2022年阳城镇退职主干补助、阳城镇2022年第四季度主干岗位报酬及上半年成员岗位报酬、阳城镇生物锅炉热用户补贴款、2023年阳城镇退役军人再就业及转业志愿兵工资、结转2022年阳城镇疫情防控经费、2023年阳城镇环境卫生经费补助资金、阳城镇2022年特色农业产业高粱基地种植补助资金、2023年阳城镇两委主干其他干部报酬及村级办公经费、阳城镇2022年原“乡镇八大员”工龄补贴、2023年阳城镇三级综治中心运行经费。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阳城镇退职主干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9,163		年度资金总额:		79,16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79,163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163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农村退职主干57人,生活补助79163元。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委农村退职主干生活补助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农村三基建设,保障干部队伍的稳定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上级方案实施,确保补助到人,按照镇关于退职主干生活支付使用的相关规定严格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分配方案拨付到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农村三基建设,保障干部队伍的稳定性。						保障农村三基建设,保障干部队伍的稳定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退职主干人数	57个		数量指标	涉及退职主干人	57个	
		质量指标	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退职主干补助	79163元		成本指标	退职主干补助	79163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干部稳定率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干部稳定率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三基建设、促进农村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三基建设、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村退职干部满意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农村退职干部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11318240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参战退役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9,062.5	年度资金总额:	179,06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79,062.5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9,062.5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参战人员正常工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冬季取暖补贴。基本工资1880*5*12月=112800元,取暖3360*5=16800元,养老保险3548*0.16*5*12=34060.8元;医保3903*0.065*5*12=15221.7元;大病统筹36*5=180元,共计179062.5元							
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文件精神,人社局审批。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参战人员正常工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冬季取暖补贴。基本工资1880*5*12月=112800元,取暖3360*5=16800元,养老保险3548*0.16*5*12=34060.8元;医保3548*0.065*5*12=13837.2元;大病统筹36*5=180元,共计179062.5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工资每月按时发放;医疗保险按医保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养老保险按企业养老保险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冬季取暖补贴按人社局审批后发放到人。							
项目实施计划		资每月按时发放;医疗保险按医保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养老保险按企业养老保险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冬季取暖补贴按人社局审批后发放到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工资每月已按时发放到人;医疗保险按医保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养老保险按企业养老保险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冬季取暖补贴按人社局审批后发放到人。				工资每月已按时发放到人;医疗保险按医保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养老保险按企业养老保险中心核定基数后上缴;冬季取暖补贴按人社局审批后发放到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战人员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参战人员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度		100%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度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大额医保	180元	成本指标	取暖费	16800元		
			取暖费	16800元		医疗保险	15221.7元		
			基本工资	112800元		大额医保	180元		
			养老保险	34060.8元		基本工资	112800元		
			医疗保险	15221.7元		养老保险	34060.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参战人员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参战人员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战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战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2120511491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村级纪检监察监督员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7,520		年度资金总额:		47,5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47,5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52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激发全市村级纪检监察监督员的工作热情,更好推动村级监督工作的开展,参照吕梁市各县标准,每人每月220元。共18*220*12=4752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将村级纪检监察监督员工作补助款列入乡镇、街道财务预算的函》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激发全市村级纪检监察监督员的工作热情,更好推动村级监督工作的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乡镇、街道纪委负责,考核村级监察监督员的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为激发全市村级纪检监察监督员的工作热情,更好推动村级监督工作的开展,参照吕梁市各县标准,每人每月220元。共18*220*12=4752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激发全市村级纪检监察监督员的工作热情,更好推动村级监督工作的开展。					为激发全市村级纪检监察监督员的工作热情,更好推动村级监督工作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18人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18人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47520元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4752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纪检监察人员生活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纪检监察人员生活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级纪检监察监督员满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级纪检监察监督员满意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112115125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汾阳市阳城镇第一书记补助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500	年度资金总额：		32,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2,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5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派驻临县第一书记1人，每天补助130元，全年按250天计算共计130*250=325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吕梁市委组织部、吕梁市财政局、吕梁市扶贫开发服务中心《关于进一步明确农村第一书记各项保障措施的通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助力脱贫攻坚、实现全面小康、改变农村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推动精准扶贫，为民办事服务，提升治理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共吕梁市委组织部、吕梁市财政局、吕梁市扶贫开发服务中心《关于进一步明确农村第一书记各项保障措施的通					
项目实施计划		派驻外县第一书记1人，每天补助130元，全年按250天计算共计130*250=3250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派驻临县第一书记1人，每天补助130元，全年按250天计算共计130*250=32500元。助力脱贫攻坚、实现全面小康、改变农村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为民办事服务，提升治理水平。		派驻临县第一书记1人，每天补助130元，全年按250天计算共计130*250=32500元。助力脱贫攻坚、实现全面小康、改变农村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为民办事服务，提升治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一书记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第一书记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	32500元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	32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精准扶贫，为民办事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精准扶贫，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13110405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汾阳市阳城镇关工委活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汾阳市委老干部局关于关工委活动经费拨付并纳入每年财政预算申请精神,下达阳城镇2022年关工委活动经费8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汾阳市委老干部局关于关工委活动经费拨付并纳入每年财政预算的申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阳城镇关工委开展各项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阳城镇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专款专用,保障关工委开展各项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中共汾阳市委老干部局关于关工委活动经费拨付并纳入每年财政预算的申请文件精神,下达阳城镇人民政府关工委经费8000元,保障阳城镇关工委开展各项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中共汾阳市委老干部局关于关工委活动经费拨付并纳入每年财政预算的申请文件精神,下达阳城镇人民政府关工委经费8000元,保障阳城镇关工委开展各项工作。				根据中共汾阳市委老干部局关于关工委活动经费拨付并纳入每年财政预算的申请文件精神,下达阳城镇人民政府关工委经费8000元,保障阳城镇关工委开展各项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	1个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	1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关工委活动经费	8000元		成本指标	关工委活动经费	8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关工委开展各项工作	有效保障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关工委开展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13110010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汾阳市阳城镇计生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3,000		年度资金总额:		8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8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3,0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镇计生转移支付,用于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开展各项工作费用,每年83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上年度预算编制办法,保障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开展各项工作费用,每年83000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开展各项工作费用,每年83000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开展各项工作费用,每年83000元。							
项目实施计划		保障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开展各项工作费用,每年8300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开展各项工作费用,每年83000元。						保障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开展各项工作费用,每年830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计生服务中心	1个		数量指标	涉及计生服务中	1个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符合度(%)	提高100%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符合度	提高10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金额总计	83000元		成本指标	金额总计	83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计生服务人员工作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计生服务人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计生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计生服务人员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13011483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司机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120		年度资金总额:		45,1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5,1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12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上级公车管理的有关规定,为解决乡镇领导和各业务部门的出行服务。配备2名司机,按照最低生活标准每人每月1880元*2*12=45120元。							
立项依据		按照上级公车管理的有关规定,为解决乡镇领导和各业务部门的出行服务。配备2名司机,按照最低生活标准每人每月1880元*2*12=45120元。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上级公车管理的有关规定,为解决乡镇领导和各业务部门的出行服务。配备2名司机,按照最低生活标准每人每月1880元*2*12=45120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上级公车管理的有关规定,为解决乡镇领导和各业务部门的出行服务。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上级公车管理的有关规定,为解决乡镇领导和各业务部门的出行服务。配备2名司机,按照最低生活标准每人每月1880元*2*12=4512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解决乡镇领导和各业务部门的出行服务。						为解决乡镇领导和各业务部门的出行服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机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司机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度	符合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司机工资	45120元		成本指标	司机工资	4512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司机人员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司机人员基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2120511593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五星级支部书记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8,475		年度资金总额:		68,47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68,475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475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五星级支部书记工资,基本工资36036元,津贴补贴5256元,奖金3003元,绩效工资20820元,共计65115元。							
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文件精神,人社局审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五星级支部书记工资正常发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工资每月按时发放到人,冬季取暖补贴按人社局审批后发放到人。							
项目实施计划		工资每月按时发放到人,冬季取暖补贴按人社局审批后发放到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五星级支部书记工资正常发放						保证五星级支部书记工资正常发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五星级支部书记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五星级支部书记	1人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度	100%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度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五星级支部书记奖金	3003元		成本指标	五星级支部书记	3003元	
			五星级支部书记基本工资	36036元			五星级支部书记	36036元	
			五星级支部书记津贴贴	5256元			五星级支部书记	5256元	
			五星级支部书记绩效工资	20820元			五星级支部书记	20820元	
	五星级支部书记取暖费		3360元		五星级支部书记		336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五星级支部书记基本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五星级支部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五星级支部人员生活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五星级支部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五星级支部书记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五星级支部书记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2120510495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阳城镇安监站车辆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乡镇安监站工作用车,我镇一辆车,车辆运行维护费20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上年度预算编制办法,结合单位实际情况。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乡镇安全监督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乡镇安监站工作用车,我镇一辆车,车辆运行维护费20000元。							
项目实施计划		乡镇安监站工作用车,我镇一辆车,车辆运行维护费2000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乡镇安监站工作用车,我镇一辆车,车辆运行维护费20000元。				乡镇安监站工作用车,我镇一辆车,车辆运行维护费20000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数	1辆		数量指标	车辆数	1辆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运行费用	20000元		成本指标	运行费用	2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安监人员出行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安监人员出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安监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安监工作人员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2120216572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阳城镇大学生到村任职聘用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2,121.08		年度资金总额:		222,121.0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22,121.0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2,121.0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组通字【2022】22号精神,关于印发《关于聘用武乾英等65人为村(社区)工作人员》的通知,阳城镇涉及6人,基本工资2250*12*6=162000元,养老保险3548*0.16*12*6=40872.96元,基本医疗保险3003*0.065*12*6=18266.04元,大额医保3*12*6=216元,工伤保险10.64*12*6=766.08元,共计222121.08							
立项依据		根据汾组通字【2022】22号精神,关于印发《关于聘用武乾英等65人为村(社区)工作人员》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乡镇村级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到村工作聘用人员基本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确保乡镇村级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到村工作聘用人员基本生活。							
项目实施计划		确保乡镇村级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到村工作聘用人员基本生活。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乡镇村级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到村工作聘用人员基本生活。						确保乡镇村级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到村工作聘用人员基本生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个数	6个		数量指标	涉及个数	6个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度	100%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度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	222121.08元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	222121.0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乡镇村级工作正常运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乡镇村级工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2120516243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阳城镇环境卫生经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1-预算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12,624	年度资金总额:	2,112,62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112,624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12,62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住建请字[2022]290号,市住建局下属单位汾阳市园林环卫中心结合我镇实际情况,组织专人多次研究,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制定出台《关于印发汾阳市乡村环境卫生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按照镇户籍人口每人每月4元标准,阳城镇2023年1-12月环境卫生经费补助资金2112624元					
立项依据		根据汾住建请字[2022]290号,市住建局下属单位汾阳市园林环卫中心结合我镇实际情况,组织专人多次研究,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制定出台《关于印发汾阳市乡村环境卫生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农村环境卫生治理工作,提高村民幸福指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上级方案实施,按照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严格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汾住建请字[2022]290号,市住建局下属单位汾阳市园林环卫中心结合我镇实际情况,组织专人多次研究,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制定出台《关于印发汾阳市乡村环境卫生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按照镇户籍人口每人每月4元标准,阳城镇2023年1-12月环境卫生经费补助资金2112624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强农村环境卫生治理工作,提高村民幸福指数。			加强农村环境卫生治理工作,提高村民幸福指数。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村数	18个	数量指标	乡镇村数	18个
			乡镇人口数	44013人		乡镇人口数	44013人
		质量指标	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2112624元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211262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环境卫生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环境卫生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20310423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阳城镇伙食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000		年度资金总额:		7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7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0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职工伙食补助每人每天5元,一年按250天计算,共60人*5元*250天=75000元							
立项依据		上级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满足乡镇人员就餐问题,促进乡镇工作顺利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阳城镇财务制度,按照文件精神,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阳城镇财务制度,按照文件精神,专款专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满足乡镇人员就餐问题,促进乡镇工作顺利开展。						满足乡镇人员就餐问题,促进乡镇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人数	60人		数量指标	职工人数	60人	
		质量指标	满足乡镇人员就餐问题,	有效促进		质量指标	满足乡镇人员就餐问题,	有效促进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伙食补助经费	75000元		成本指标	伙食补助经费	7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乡镇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促进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乡镇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2120515145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阳城镇两委主干其他干部报酬及村级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1-预算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21,535		年度资金总额：		3,221,53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221,535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21,535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阳城镇涉及18个村，其中两委主干23人，岗位报酬1058805元，非主干102人，岗位报酬920400元。2023年村级办公经费1242330元。总计3221535元。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委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的相关文件及关于2022年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村干部报酬及村级办公经费情况表。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贯彻落实市委农村税费改革，保障农村三基建设，保障干部队伍工作的稳定性、积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上级方案实施，确保补助到村，补助到人，按照村级转移支付使用的相关规定严格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阳城镇两委主干人数23人，非主干102人，按照分配方案拨付到村到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贯彻落实市委农村税费改革，保障农村三基建设，保障干部队伍工作的稳定性、积极性					为了贯彻落实市委农村税费改革，保障农村三基建设，保障干部队伍工作的稳定性、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	18个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	18个	
		质量指标	资质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资质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村级办公经费	1242330元		成本指标	村级办公经费	1242330元	
			主干岗位报酬	1058805元			主干岗位报酬	1058805元	
			非主干岗位报酬	920400元			非主干岗位报酬	9204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激发村干部干事为民服务	有效激发		社会效益指标	激发村干部干事	有效激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21410562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阳城镇农村网格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4,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6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阳市人民政府2023第53号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发挥网格员作用,提升社会治理水平,市政法委申请网格员运行经费,用于网格辅助员(联络员)的工作补贴和网格及微网格的日常运行经费。500人到2000人的村10*8000元=80000元,2000人到5000人的村6*10000元=60000元,5000人以上村2*12000=24000元,合计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人民政府2023第53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发挥网格员作用,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阳城镇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汾阳市人民政府2023第53号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发挥网格员作用,提升社会治理水平,市政法委申请网格员运行经费,用于网格辅助员(联络员)的工作补贴和网格及微网格的日常运行经费。500人到2000人的村10*8000元=80000元,2000人到5000人的村6*10000元=60000元,5000人以上村2*12000=24000元,合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发挥网格员作用,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为进一步发挥网格员作用,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500人到2000人的村	10个	数量指标	500人到2000人的	10个		
			2000人到5000人的村	6个		2000人到5000人	6个		
			5000人以上村	2个		5000人以上村	2个		
		质量指标	资质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资质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网络经费	164000元	成本指标	网络经费	164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发挥网格员作用,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发挥网格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21417282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阳城镇其他交通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000		年度资金总额：		39,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9,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0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单位按照人设部门审批测算，乡镇在此基础上，在按照科员及以下人数每人每月250元的标准测算，增加部分作为单位统筹部分。我镇科员及以下人员13人*250元*12月=39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上年度预算编制办法，结合单位实际情况。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乡镇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按照人设部门审批测算，乡镇在此基础上，在按照科员及以下人数每人每月250元的标准测算，增加部分作为单位统筹部分。我镇科员及以下人员13人*250元*12月=39000元							
项目实施计划		单位按照人设部门审批测算，乡镇在此基础上，在按照科员及以下人数每人每月250元的标准测算，增加部分作为单位统筹部分。我镇科员及以下人员13人*250元*12月=3900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单位按照人设部门审批测算，乡镇在此基础上，在按照科员及以下人数每人每月250元的标准测算，增加部分作为单位统筹部分。我镇科员及以下人员13人*250元*12月=39000元						单位按照人设部门审批测算，乡镇在此基础上，在按照科员及以下人数每人每月250元的标准测算，增加部分作为单位统筹部分。我镇科员及以下人员13人*250元*12月=390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员及以下人员	13人		数量指标	科员及以下人员	13人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度	100%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度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单位其他交通费用补充经	39000元		成本指标	单位其他交通费	39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乡镇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乡镇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2120217335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阳城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3,000		年度资金总额:		7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7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3,0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汾发[2022]15号)文件精神,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每人每年1000元,阳城镇人大代表共73人,人大代表活动经费共计73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汾发[2022]15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资金专款专用,全程监督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汾发[2022]15号)文件精神,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每人每年1000元,阳城镇人大代表共73人,人大代表活动经费共计7300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大代表人数	73人		数量指标	人大代表人数	73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73000元		成本指标	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73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人大工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加强和改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20310552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阳城镇三级综治中心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1-预算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拨付2023年三级综治中心运行经费的请示(汾政法[2023]7号)文件精神,为全面做好乡镇平安建设工作,继续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夯实基层基础,特设立该项目,阳城镇涉及综治运行以奖代补经费10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拨付2023年三级综治中心运行经费的请示(汾政法[2023]7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全面做好乡镇平安建设工作,继续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夯实基层基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办法规定,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关于拨付2023年三级综治中心运行经费的请示(汾政法[2023]7号)文件精神,为全面做好乡镇平安建设工作,继续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夯实基层基础,特设立该项目,阳城镇涉及综治运行以奖代补经费10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全面做好乡镇平安建设工作,继续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夯实基层基础					为全面做好乡镇平安建设工作,继续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夯实基层基础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	1个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	1个	
		质量指标	资质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资质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综治运行以奖代补经费	100000元		成本指标	综治运行以奖代补	1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全面做好乡镇平安建设	有效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全面做好乡镇	有效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郭晓琴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22110371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阳城镇退役军人再就业及转业志愿兵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8,797.06	年度资金总额:	538,797.0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38,797.06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8,797.0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市委市政府及退役军人事务局决定,城镇退役军人再就业人员及转业志愿兵人员工资从2022年1月起在乡镇发放,阳城镇共涉及9人。田文伟,基本工资=2000+400+600+90+100=3190*12=38280元,取暖费=3360元,医保单位部分=3002*6.5%*12=2367.24元,养老保险=2548*16%*12=6012.16元,公积金					
立项依据		退役军人事务局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退役军人基本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再就业退役军人待遇管理的说明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阳城镇财务制度,保证及时发放工资,及时缴纳各项社保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退役军人基本生活			保障退役军人基本生活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转业志愿兵(士官)人员	2人	数量指标	转业志愿兵(士官)	2人
			退役士兵再就业人员	7人		退役士兵再就业	7人
		质量指标	保证按规定发放工资,缴	保证	质量指标	保证按规定发放	保证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工资、缴纳社保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养老保险	65641.02元	成本指标	养老保险	65641.02元
			基本工资	389940元		基本工资	389940元
			住房公积金	24396元		住房公积金	24396元
			医疗保险	28580.04元		医疗保险	28580.04元
			津补贴	30240元		津补贴	3024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役军人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役军人基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退役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113192210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阳城镇网格员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阳市政法委文件精神，阳城镇人民政府共有网格103个，根据2000人以上村300元/月，2000人以下村250元/月，49*300元/月*12月=176400元，54人*250元/月*12月=162000元，合计全年补助338400元。本次追加预算1*3000元=3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政法委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推动村网格工作，激发基层干事创业精神。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阳城镇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项。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阳城镇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推动村网格工作，激发基层干事创业精神。					进一步推动村网格工作，激发基层干事创业精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追加网格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追加网格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追加网格员补助	3000元		成本指标	追加网格员补助	3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开展政法工作	有效开展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开展政法工	有效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112170234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阳城镇消防工作所建设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阳市人民政府2022第384号文件精神,我镇消防工作所成立,形成了“责任明晰,机制健全、齐抓共管、群防群治”的基层安全治理新格局。为确保消防工作所工作成效、申请消防工作所专项经费5万元,用于消防工作所建设运行。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人民政府2022第384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消防工作所工作成效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阳城镇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专款专用,保障关工委开展各项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汾阳市人民政府2022第384号文件精神,我镇消防工作所成立,形成了“责任明晰,机制健全、齐抓共管、群防群治”的基层安全治理新格局。为确保消防工作所工作成效、申请消防工作所专项经费5万元,用于消防工作所建设运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消防工作所工作成效				确保消防工作所工作成效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站所	1个	数量指标	涉及站所	1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消防工作所建设运行经费	50000元	成本指标	消防工作所建设	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消防工作所工作成效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消防工作所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13110124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960		年度资金总额:		24,9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4,96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96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遗属人员补助4人,每人520元/人,共4人*520元*12月=24960元							
立项依据		上级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给予遗属人员生活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阳城镇财务制度,按照文件精神,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阳城镇财务制度,按照文件精神,专款专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给予遗属人员生活补助。						给予遗属人员生活补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数	4人		数量指标	遗属数	4人	
		质量指标	有效补助遗属人员	有效		质量指标	有效补助遗属人	有效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	24960元		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	2496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遗属人员生活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遗属人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11117294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结转2022年阳城镇“两站两员”工作补助及建设维护经费(汾财预[2022]101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00		年度资金总额：		2,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0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阳市道路交通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关于拨付2022年1-6月“两站两员”工作经费的函，2022年1-6月，我镇“两站两员”运行正常，积极开展劝导工作，进村入户进行农用车基础信息排查，极大地发挥了交通安全管理和劝导职能，对我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开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我镇交通安全站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道路交通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关于拨付2022年1-6月“两站两员”工作经费的函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镇“两站两员”运行正常，积极开展劝导工作，进村入户进行农用车基础信息排查，极大地发挥了交通安全管理和劝导职能，对我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开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阳城镇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全程对该项目进行监督，确保资金使用规范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阳城镇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全程对该项目进行监督，确保资金使用规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我镇“两站两员”运行正常，积极开展劝导工作，进村入户进行农用车基础信息排查，极大地发挥了交通安全管理和劝导职能，对我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开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我镇“两站两员”运行正常，积极开展劝导工作，进村入户进行农用车基础信息排查，极大地发挥了交通安全管理和劝导职能，对我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开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站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管理站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结转2022年管理站建设维	2600元		成本指标	结转2022年管理	26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我镇农村道路交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促进我镇农	有效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21016530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结转2022年阳城镇党员教育经费(汾财行[2022]284-7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970		年度资金总额:		25,97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5,97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97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示范引领带动教育培训,持续深入开展党员教育培训工作,通过培训切实提高党员干部业务素质和履职能力。党员教育培训经费下达阳城镇75920元。本年度结转2022年党员教育培训经费2597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汾财行指字[2022]284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示范引领带动教育培训,持续深入开展党员教育培训工作,通过培训切实提高党员干部业务素质和履职能力。党员教育培训经费下达阳城镇75920元。本年度结转2022年党员教育培训经费25970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阳城镇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项。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阳城镇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培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强化党建意识,夯实党建工作基础,切实提高党员干部业务素质和履职能力,款项做到专款专用、公开透明、科学管理、严格程序的原则。						通过培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强化党建意识,夯实党建工作基础,切实提高党员干部业务素质和履职能力,款项做到专款专用、公开透明、科学管理、严格程序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	1个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	1个	
		质量指标	培训计划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培训计划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培训课时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培训课时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结转2022年党员教育培训	25970元		成本指标	结转2022年党员	2597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党员组织力素质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党员组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党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党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21016452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结转2022年阳城镇第一书记补助款(年初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40		年度资金总额:		2,3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3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4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派驻临县第一书记1人,每天补助130元,全年按250天计算共计130*250=32500元,本年度结转2022年第一书记补助资金2340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吕梁市委组织部、吕梁市财政局、吕梁市扶贫开发服务中心《关于进一步明确农村第一书记各项保障措施的通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助力脱贫攻坚、实现全面小康、改变农村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推动精准扶贫,为民办实事服务,提升治理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共吕梁市委组织部、吕梁市财政局、吕梁市扶贫开发服务中心《关于进一步明确农村第一书记各项保障措施的通							
项目实施计划		派驻临县第一书记1人,每天补助130元,全年按250天计算共计130*250=32500元,本年度结转2022年第一书记补助资金234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助力脱贫攻坚、实现全面小康、改变农村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推动精准扶贫,为民办实事服务,提升治理水平。				助力脱贫攻坚、实现全面小康、改变农村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推动精准扶贫,为民办实事服务,提升治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一书记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第一书记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2022年第一书记补助金额	2340元	成本指标	2022年第一书记	234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精准扶贫,为民办实事	有效推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精准扶贫,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21010163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结转2022年阳城镇伙食补助(年初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150		年度资金总额:		7,1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7,1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15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职工伙食补助每人每天5元,一年按250天计算,共59人*5元*250天=73750元,本年度结转2022年伙食补助7150元。							
立项依据		上级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满足乡镇人员就餐问题,促进乡镇工作顺利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阳城镇财务制度,按照文件精神,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阳城镇财务制度,按照文件精神,专款专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满足乡镇人员就餐问题,促进乡镇工作顺利开展。						满足乡镇人员就餐问题,促进乡镇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人数	59人		数量指标	职工人数	59人	
		质量指标	满足乡镇人员就餐问题,	有效促进		质量指标	满足乡镇人员就餐问题,	有效促进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结转2022年伙食补助	7150元		成本指标	结转2022年伙食补助	71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乡镇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乡镇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210110453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结转2022年阳城镇全市文明实践奖补资金(汾财行[2022]393-7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380		年度资金总额:		52,3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52,3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2,38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财行指字[2022]393-7号文件精神,下达阳城镇2022年全市文明实践奖补村资金10.8万元,观摩分类资金4.5万元,合计文明实践奖补资金15.3万元。本年度结转2022年全市文明实践奖补资金5238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汾财行指字[2022]393-7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面做好我镇文明实践各项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阳城镇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全程对该项目进行监督,确保资金使用规范。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汾财行指字[2022]393-7号文件精神,下达阳城镇2022年全市文明实践奖补村资金10.8万元,观摩分类资金4.5万元,合计文明实践奖补资金15.3万元。本年度结转2022年全市文明实践奖补资金5238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面做好我镇文明实践各项工作。				全面做好我镇文明实践各项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	1个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	1个		
		质量指标	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结转2022年全市文明实践	52380元	成本指标	结转2022年全市	5238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文明实践站各项工作	有效开展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文明实践站	有效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210153548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结转2022年阳城镇三级综治中心运行经费(汾财行[2022]259-7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179.6		年度资金总额:		32,179.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2,179.6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179.6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拨付2022年政法工作专项经费的请示》(汾政法[2022]8号)文件精神,2022年三级综治中心运转经费拨付阳城镇6万元,拨付阳城镇见喜村1万元.本年度结转2022年三级综治中心运转经费32179.6元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拨付2022年政法工作专项经费的请示》(汾政法[2022]8号),汾政法[2022]54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面做好我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工作和平安建设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阳城镇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阳城镇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据《关于拨付2022年政法工作专项经费的请示》(汾政法【2022】8号)文件精神,2022年三级综治中心运转经费拨付阳城镇6万元,拨付阳城镇见喜村1万元.本年度结转2022年三级综治中心运转经费32179.6元。根据阳城镇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用。				据《关于拨付2022年政法工作专项经费的请示》(汾政法【2022】8号)文件精神,2022年三级综治中心运转经费拨付阳城镇6万元,拨付阳城镇见喜村1万元.本年度结转2022年三级综治中心运转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数	1个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数	1个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2022年结转资金	32179.6元	成本指标	2022年结转资金	32179.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	有效开展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社会治安综	有效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210111501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结转2022年阳城镇疫情防控经费(汾财预[2022]142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263.9	年度资金总额:	11,263.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1,263.9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263.9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疫情防控办字[2022]18号文件精神,特申请该项目。共计37.9197万元,用于疫情防控物资购置,后勤保障,人员补助,宣传发动等,本年度结转2022年疫情防控经费11263.9元					
立项依据		根据汾疫情防控办字[2022]18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汾疫情防控办字[2022]18号文件精神,特申请该项目。共计37.9197万元,用于疫情防控物资购置,后勤保障,人员补助,宣传发动等,本年度结转2022年疫情防控经费11263.9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阳城镇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办法,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汾疫情防控办字[2022]18号文件精神,特申请该项目。共计37.9197万元,用于疫情防控物资购置,后勤保障,人员补助,宣传发动等,本年度结转2022年疫情防控经费11263.9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汾疫情防控办字【2022】18号文件精神,特申请该项目。共计37.9197万元,用于疫情防控物资购置,后勤保障,人员补助,宣传发动等,本年度结转2022年疫情防控经费11263.9元			根据汾疫情防控办字【2022】18号文件精神,特申请该项目。共计37.9197万元,用于疫情防控物资购置,后勤保障,人员补助,宣传发动等,本年度结转2022年疫情防控经费11263.9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数	1个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数	1个
		质量指标	资质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资质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结转2022年疫情防控经费	11263.9元	成本指标	结转2022年疫情	11263.9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疫情防控能力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疫情防控能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疫情防控成果	有效巩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疫情防控成	有效巩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21309344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结转2022年阳城镇自建房排查经费(汾财建二[2022]85-14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950		年度资金总额:		40,9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0,9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95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汾阳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我镇按要求对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隐患开展全面排查,应调整其他自建房总量35126栋,应排查数量35000栋,安排费用50000元,经营性自建房总量35126栋,应排查数量35000栋,安排费用50000元,本年度结转2022年自建房排查经费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汾阳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镇按要求对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隐患开展“地毯式、全方位、无死角”全面排查,确保自建房使用安全,人民财产不受损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阳城镇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阳城镇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我镇按要求对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隐患开展“地毯式、全方位、无死角”全面排查,确保自建房使用安全,人民财产不受损害。				我镇按要求对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隐患开展“地毯式、全方位、无死角”全面排查,确保自建房使用安全,人民财产不受损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调整其他自建房总量	35126栋		数量指标	应调整其他自建	35126栋	
			应排查数量	35000栋			应排查数量	35000栋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结转2022年资金	40950元		成本指标	结转2022年资金	409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经营性自建房使用安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经营性自建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210154319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结转2022年综合行政执法专项经费(汾财行[2022]285-12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2,112		年度资金总额:		102,11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02,112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2,112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单位及领导批示,现下达阳城镇综合执法专项经费19万元用于涉及各有关单位综合行政执法专项经费支出。结转2022年资金102112元。							
立项依据		汾财行指字[2022]285号,关于下达各有关单位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专项经费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行政执法是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一个重要手段,是行政机关的重要职能之一,只有进一步加强行政机关的执法队伍建设,不断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才能适应新形势的要求,高标准完成党和人民群众的重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相关文件、制服,全程对该项目进行监督,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相关文件、制服,全程对该项目进行监督,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款项做到专款专用保障单位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正常进行。					款项做到专款专用保障单位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正常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	18个		数量指标	涉及村数	18个	
		质量指标	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结转2022年资金	102112元		成本指标	结转2022年资金	10211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有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综合行政执法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执法人员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执法人员及群众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210160307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阳城镇2022年第四季度主干岗位报酬及上半年成员岗位报酬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60,264		年度资金总额:		960,26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960,264		市县(区)财政资金		960,264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阳市财政局预算指标通知及文件精神,为保障村级基层组织工作的开展,特设立该项目,阳城镇2022年第四季度主干岗位报酬668964元,2022年上半年1-6月成员岗位报酬291300元。合计960264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国共产党汾阳市委委员会通知,汾阳市财政局预算指标通知及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村级基层组织工作的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阳城镇资金管理办法,按照上级标准,足额、及时予以发放到位。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汾阳市财政局预算指标通知及文件精神,为保障村级基层组织工作的开展,特设立该项目,阳城镇2022年第四季度主干岗位报酬668964元,2022年上半年1-6月成员岗位报酬291300元。合计960264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保障村级基层组织工作的开展					为保障村级基层组织工作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	18个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	18个	
		质量指标	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第四季度主干岗位报酬	668964元		成本指标	第四季度主干岗	668964元	
	成员岗位报酬		291300元		成员岗位报酬		291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级基层组织运行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级基层组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两委成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两委成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113183142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阳城镇2022年特色产业高粱基地种植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1-预算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36,438.79		年度资金总额:		2,936,438.7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2,936,438.79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36,438.79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汾阳市2022年发展农业特色产业实施方案的通知》(汾政办发[2022]9号)文件,我镇组织实施完成了高粱基地建设,组织验收,我镇共种植面积为14338.08亩,涉及16个村,1026户。省级财政补助204.8万元。镇支付种植补助资金2936438.79元。按照文件要求,补助费用一次							
立项依据		根据汾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汾阳市2022年发展农业特色产业实施方案的通知》(汾政办发[2022]9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种植户收益,实现增产增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补助费用一次性发放,出苗后乡镇组织验收,由镇直接发种植主体。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汾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汾阳市2022年发展农业特色产业实施方案的通知》(汾政办发[2022]9号)文件,我镇组织实施完成了高粱基地建设,组织验收,我镇共种植面积为14338.08亩,涉及16个村,1026户。省级财政补助204.8万元。镇支付种植补助资金2936438.79元。按照文件要求,补助费用一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高种植户收益,实现增产增收。				提高种植户收益,实现增产增收。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户数	1026户	数量指标	涉及户数	1026户		
			涉及村数	16个		涉及村数	16个		
			种植亩数	14338.08亩		种植亩数	14338.08亩		
		质量指标	资质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资质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种植补助资金	2936438.79元	成本指标	种植补助资金	2936438.79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种植户收益,实现增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种植户收益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种植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种植户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郭晓琴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222111816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阳城镇2022年原“乡镇八大员”工龄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1-预算股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048		年度资金总额:		11,04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1,04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48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吕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解决原“乡镇八大员”解聘后生活困难的指导意见》(吕政办发[2012]88号)文件精神,市人社局牵头对原“乡镇八大员”进行调查摸底,从2015年起,以2008年我市企业职工月平均工资标准,统一按每年1281元计算。阳城镇2022年原“乡镇八大员”发放工龄补贴人数为3人。							
立项依据		根据《吕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解决原“乡镇八大员”解聘后生活困难的指导意见》(吕政办发[2012]88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原“乡镇八大员”解聘后生活困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上级方案实施,确保补助到人,按照镇关于原“乡镇八大员”补贴支付使用的相关规定严格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吕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解决原“乡镇八大员”解聘后生活困难的指导意见》(吕政办发[2012]88号)文件精神,市人社局牵头对原“乡镇八大员”进行调查摸底,从2015年起,以2008年我市企业职工月平均工资标准,统一按每年1281元计算。阳城镇2022年原“乡镇八大员”发放工龄补贴人数为3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原“乡镇八大员”解聘后生活困难				解决原“乡镇八大员”解聘后生活困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乡镇八大员”人数	3人	数量指标	原“乡镇八大员”人数	3人		
		质量指标	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工龄补贴金额	11048元	成本指标	工龄补贴金额	1104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原“乡镇八大员”解	有效解决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原“乡镇八大员”解	有效解决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原“乡镇八大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原“乡镇八大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203094915		

汾阳市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阳城镇生物锅炉热用户补贴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汾阳市阳城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8,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4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汾住建请字[2022]236号文件精神,市住建局下属单位公用事业服务中心对所属涉生物质锅炉热用户所在村进行入户核查,经核查,我镇共148户居民使用生物质锅炉,对使用生物质锅炉供热的农户,按照每户1000元的标准予以补贴。现申请拨付阳城镇生物锅炉热用户补贴款148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汾住建请字[2022]236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使用生物质锅炉供暖的农户冬季取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上级方案实施,资金使用合法合理,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上级方案实施,资金使用合法合理,专款专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使用生物质锅炉供暖的农户冬季取暖。				保障使用生物质锅炉供暖的农户冬季取暖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热户数	148户	数量指标	用热户数	148户		
		质量指标	资质符合度	符合	质量指标	资质符合度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热用户补贴款	148000元	成本指标	热用户补贴款	148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使用生物质锅炉供暖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使用生物质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热用户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热用户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任冬生	联系电话:	03587500363	填报日期:	20230213172246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阳城镇人民政府现有公务用车2辆，原值6.9万元，净值1.71万元。

2、房屋情况：

阳城镇人民政府现有房屋面积1622.54平方米，原值203.15万元，净值123.13万元。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阳城镇人民政府现有资产原值729.21万元，净值341.13万元。除车辆及房屋外，现有资产原值为519.16万元，净值为216.29万元。通用设备160件，原值100.92万元，净值60.59万元；专用设备1台，原值0.17万元，净值0.14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745件，原值54.25万元，净值20.41万元。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023年本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